

金門縣陶瓷廠徵才公告

金門縣陶瓷廠徵才公告-技正職缺 1 名

一、機關名稱：金門縣陶瓷廠

二、職稱：技正

三、職系：技藝職系

四、官職等：薦任第六職等至薦任第七職等（職務編號 A600020）

五、名額：正取 1 名（得擇優增列候補 1 名，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日起 3 個月內）

六、資格條件：

- （一）具公務人員普通考試或相當考試以上及格者。
- （二）經銓敘薦任第六職等以上合格實授，且具技藝職系任用資格之公務人員。
- （三）未有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各款不得任用及公務人員陞遷法第 12 條不得陞任情事者。
- （四）無限制轉調情形者。

七、工作項目：

- （一）工業及藝術陶瓷等新產品研發及製程工作計畫擬定、督導、管考。
- （二）陶瓷市場產銷發展趨勢及製程改善計畫擬定、督導、管考。
- （三）陶瓷原料（土、釉）品質規範檢驗、督導、管考。
- （四）負責新年度陶瓷產品設計開發案（如：原模製作、釉料設計、花紙排版）。
- （五）負責陶瓷技藝傳承與教學案。
- （六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八、工作地點：金門縣陶瓷廠（金門縣金湖鎮漁村 14 號）

九、報名及甄選方式（含檢具資料）：

- （一）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推動人事業務無紙化，現職人員應徵本職缺作業請務必採線上應徵方式辦理：
 - 1、請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事求人」徵才系統查詢本職缺公告。
 - 2、點選【我要應徵】，詳讀職缺應徵步驟提示訊息後點選確定，再以自然人憑證或健保卡登入職缺應徵畫面。
 - 3、確認【我的簡歷】及【我的履歷】等相關資料內容無誤。
 - 4、勾選應徵該職缺，並點選【確定應徵】，確認授權徵才機關調閱完整履歷資料。
 - 5、點選【我的應徵】，並於 113 年 9 月 27 日前上傳相關附件電子檔案。
- （二）逾期或資料不齊者不受理，資歷審查合格者擇優擇期通知面試；不合格者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- （三）本次甄選正取 1 名，得擇優增列候補 1 名，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日起 3 個月內，惟應徵人員均不合適時，得予從缺。

(四) 聯絡方式：陳先生 (082) 332856 分機 105、E-Mail:ycc.kmp@gmail.com；該職缺相關工作內容問題，請洽詢陳課長 (082) 332856 分機 301。